

处方药与非处方药
分类管理知识 *100?*

OTC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安全监管司

<http://www.sda.gov.cn> <http://www.otc-online.com.cn>

药品分类管理知识 100 问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安监司编

藏书章

2000 年 5 月

药品分类管理知识 100 问	0
2、什么是处方药和非处方药?	5
3、为什么说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是国际上通行的药品管理模式?	5
4、实施药品分类管理的重大意义是什么?	6
5、制定《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办法》(试行)的依据是什么?	6
6、我国实施药品分类管理的总体思路是什么?	7
7、我国实施药品分类管理的指导思想、目标和基本原则是什么?	7
8、实施药品分类管理的目的是什么?	7
9、为什么说我国实施药品分类管理制度势在必行?	8
10、为什么说实施药品分类管理将推进我国医药卫生事业的发展?	8
11、在我国实施药品分类管理为什么要稳步推进?	9
12、为什么说实施药品分类管理必须群策群力、协调一致?	9
13、自 2000 年 1 月 1 日起, 购买处方药必须凭医师处方吗?	10
14、我国《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办法》(试行), 于何年何月何日发布并施行?	10
15、非处方药专有标识的使用范围	10
16、处方药与非处方药是如何划分的?	11
17、非处方药不需要凭医师处方购买使用, 是否医院就不使用非处方药了?	11
18、处方药须凭医师处方购买使用, 零售药店是否就不能销售处方药了?	11
19、《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办法》(试行) 对处方药、非处方药的广告有何规定?	11
20、第一批国家非处方药目录有哪些特点?	12
21、为什么第一批非处方药(西药)目录中有个别麻醉药品和精神	

药品?	13
22、为什么非处方药还要分为甲类和乙类?	13
23、什么是自我保健、自我药疗?	13
24、非处方药的出现,在现实社会中有哪些重要作用?	14
26、重复用药问题是怎么发生的?	15
27、非处方药的计量单位和计量方法与处方药一样吗?	16
28、小儿剂量是怎样折算的?	16
29.什么是药品的不良反应?	17
30、什么是药物相互作用?	18
31、什么是药物剂型,它与用法有什么关系?	19
32、慎用与禁用有什么区别?	19
33、为什么有的药既是非处方药,也可以是处方药?.....	19
34、老年人使用非处方药应注意哪些问题?	20
35、小儿使用非处方药应注意什么问题?	21
36、孕妇使用非处方药应注意哪些问题?	22
37、不良反应较小的药品是否都是非处方药?	23
38、如何选用国家非处方药第一批目录中的感冒用药?	23
39、“既然非处方药应用安全,加大剂量服用也不会有问题”这种说法对吗?	23
40、为什么使用非处方药一定要首先仔细阅读药品说明书?	24
41、在药品分类管理中中药店的药师有什么职责?	24
46、消费者患有一般小毛病,不想去医院但自己又判断不准确,去药店买药能买到对症的非处方药吗?	25
47、医院、医师与非处方药无关吗?	26
48、头痛为什么不要长期乱用止痛药?	26
49、解热镇痛药用于解热时应注意什么?	26
50、为什么注射剂型药物不适宜作为非处方药?	27
52、世界各国的非处方药都一样吗?	27

53、医生可以开非处方药吗？	27
54、为什么说已经批准的非处方药不是终身制？	28
55、同一成分不同品牌的非处方药如何选购？	28
56、如何区别药品的通用名、商品名（品牌名）和别名？	28
57、处方药与非处方药相比，哪个疗效好？	28
58、选用非处方药应了解自己的身体状况吗。	29
59、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可以同时服用吗？	29
60、实施药品分类管理后，药店可以经营处方药吗？	29
61、实施药品分类管理后，消费者还可以从医院拿到非处方药吗？	29
62、国际通用的处方药英文缩写是什么？	30
63、国际通用的非处方药英文缩写是什么？	30
64、个人未经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可以零售乙类非处方药吗？	30
65、非处方药在包装上是否必须印有国家非处方药专有标识？	30
66、所有常见疾病都可以用非处方药治疗吗？	30
67、处方药怎样购买和使用？	30
68、非处方药怎样购买和使用？	30
69、怎样识别处方药？	30
70、怎样识别非处方药？	31
71、非处方药的专有标识是什么颜色的？	31
72、处方药可以开架自选吗？	31
73、目前，哪些药品必须凭医生处方购买？	31
74、零售药店销售处方药应具备哪些条件？	31
75、零售药店采购药品时有哪些要求？	31
76、零售药店销售处方药有哪些要求？	31
77、处方药可以做电视广告吗？	32
78、非处方药进行广告宣传需要审批吗？	32
79、实施药品分类管理制度的十六字方针是什么？	32
80、最近国家确定的试点地区，试点药店有哪些？	32

81、试点药店与社会药店有什么不同？	32
82、处方药、非处方药也可以有奖销售吗？	32
83、常用药都是非处方药吗？	33
84、非处方药有哪些特点？	33
85、购买非处方药可以向营业员咨询吗？	33
86、普通商业企业可以销售非处方药吗？	33
87、销售乙类非处方药的企业也配备执业药师吗？	33
88、药品生产企业对可作为处方药又可作为非处方药的中成药品种在生产时应注意什么？	33
89、药品生产企业如何能将产品更好的占领非处方药销售市场？	34
90、药品生产企业宣传其品牌的作用是什么？	34
91、生产企业在生产非处方药品时如何使用非处方药专有标识？	34
93、生产非处方药的企业，是否一定要进行非处方的审核登记？	35
94、为什么处方药和非处方药在广告管理上有不同要求？应该如何运作？	35
95、服用非处方药时为什么应注意服用剂量和服用时间？	36
96、为什么在服用某些非处方中成药时应注意饮食的要求？	36
97、在购买处方药和非处方药时为什么应注意生产日期和使用期限？	36
98、对购买的非处方药在贮藏时如何正确做到“冷藏”？	36
99、如何正确使用不同剂型中成药的非处方药？	37
100、零售药店的执业药师或药师在销售药品时应掌握那些基本知识？	37

药品分类管理知识 100 问	0
2、什么是处方药和非处方药?	5
3、为什么说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是国际上通行的药品管理模式?	5
4、实施药品分类管理的重大意义是什么?	6
5、制定《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办法》(试行)的依据是什么?	6
6、我国实施药品分类管理的总体思路是什么?	7
7、我国实施药品分类管理的指导思想、目标和基本原则是什么?	7
8、实施药品分类管理的目的是什么?	7
9、为什么说我国实施药品分类管理制度势在必行?	8
10、为什么说实施药品分类管理将推进我国医药卫生事业的发展?	8
11、在我国实施药品分类管理为什么要稳步推进?	9
12、为什么说实施药品分类管理必须群策群力、协调一致?	9
13、自 2000 年 1 月 1 日起, 购买处方药必须凭医师处方吗?	10
14、我国《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办法》(试行), 于何年何月何日发布并施行?	10
15、非处方药专有标识的使用范围	10
16、处方药与非处方药是如何划分的?	11
17、非处方药不需要凭医师处方购买使用, 是否医院就不使用非处方药了?	11
18、处方药须凭医师处方购买使用, 零售药店是否就不能销售处方药了?	11
19、《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办法》(试行) 对处方药、非处方药的广告有何规定?	11
20、第一批国家非处方药目录有哪些特点?	12
21、为什么第一批非处方药(西药)目录中有个别麻醉药品和精神	

<u>药品?</u>	13
<u>22、为什么非处方药还要分为甲类和乙类?</u>	13
<u>23、什么是自我保健、自我药疗?</u>	13
<u>24、非处方药的出现,在现实社会中有哪些重要作用?</u>	14
<u>26、重复用药问题是怎么发生的?</u>	15
<u>27、非处方药的计量单位和计量方法与处方药一样吗?</u>	16
<u>28、小儿剂量是怎样折算的?</u>	16
<u>29.什么是药品的不良反应?</u>	17
<u>30、什么是药物相互作用?</u>	18
<u>31、什么是药物剂型,它与用法有什么关系?</u>	19
<u>32、慎用与禁用有什么区别?</u>	19
<u>33、为什么有的药既是非处方药,也可以是处方药?</u>	19
<u>34、老年人使用非处方药应注意哪些问题?</u>	20
<u>35、小儿使用非处方药应注意什么问题?</u>	21
<u>36、孕妇使用非处方药应注意哪些问题?</u>	22
<u>37、不良反应较小的药品是否都是非处方药?</u>	23
<u>38、如何选用国家非处方药第一批目录中的感冒用药?</u>	23
<u>39、“既然非处方药应用安全,加大剂量服用也不会有问题”这种说法对吗?</u>	23
<u>40、为什么使用非处方药一定要首先仔细阅读药品说明书?</u>	24
<u>41、在药品分类管理中中药店的药师有什么职责?</u>	24
<u>46、消费者患有一般小毛病,不想去医院但自己又判断不准确,去药店买药能买到对症的非处方药吗?</u>	25
<u>47、医院、医师与非处方药无关吗?</u>	26
<u>48、头痛为什么不要长期乱用止痛药?</u>	26
<u>49、解热镇痛药用于解热时应注意什么?</u>	26
<u>50、为什么注射剂型药物不适宜作为非处方药?</u>	27
<u>52、世界各国的非处方药都一样吗?</u>	27

53、医生可以开非处方药吗？	27
54、为什么说已经批准的非处方药不是终身制？	28
55、同一成分不同品牌的非处方药如何选购？	28
56、如何区别药品的通用名、商品名（品牌名）和别名？	28
57、处方药与非处方药相比，哪个疗效好？	28
58、选用非处方药应了解自己的身体状况吗。	29
59、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可以同时服用吗？	29
60、实施药品分类管理后，药店可以经营处方药吗？	29
61、实施药品分类管理后，消费者还可以从医院拿到非处方药吗？	29
62、国际通用的处方药英文缩写是什么？	30
63、国际通用的非处方药英文缩写是什么？	30
64、个人未经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可以零售乙类非处方药吗？	30
65、非处方药在包装上是否必须印有国家非处方药专有标识？	30
66、所有常见疾病都可以用非处方药治疗吗？	30
67、处方药怎样购买和使用？	30
68、非处方药怎样购买和使用？	30
69、怎样识别处方药？	30
70、怎样识别非处方药？	31
71、非处方药的专有标识是什么颜色的？	31
72、处方药可以开架自选吗？	31
73、目前，哪些药品必须凭医生处方购买？	31
74、零售药店销售处方药应具备哪些条件？	31
75、零售药店采购药品时有哪些要求？	31
76、零售药店销售处方药有哪些要求？	31
77、处方药可以做电视广告吗？	32
78、非处方药进行广告宣传需要审批吗？	32
79、实施药品分类管理制度的十六字方针是什么？	32
80、最近国家确定的试点地区，试点药店有哪些？	32

- 81、试点药店与社会药店有什么不同? 32
- 82、处方药、非处方药也可以有奖销售吗? 32
- 83、常用药都是非处方药吗? 33
- 84、非处方药有哪些特点? 33
- 85、购买非处方药可以向营业员咨询吗? 33
- 86、普通商业企业可以销售非处方药吗? 33
- 87、销售乙类非处方药的企业也配备执业药师吗? 33
- 88、药品生产企业对可作为处方药又可作为非处方药的中成药品种在生产时应注意什么? 33
- 89、药品生产企业如何能将产品更好的占领非处方药销售市场? 34
- 90、药品生产企业宣传其品牌的作用是什么? 34
- 91、生产企业在生产非处方药品时如何使用非处方药专有标识? 34
- 93、生产非处方药的企业，是否一定要进行非处方的审核登记? 35
- 94、为什么处方药和非处方药在广告管理上有不同要求? 应该如何运作? 35
- 95、服用非处方药时为什么应注意服用剂量和服用时间? 36
- 96、为什么在服用某些非处方中成药时应注意饮食的要求? 36
- 97、在购买处方药和非处方药时为什么应注意生产日期和使用期限? 36
- 98、对购买的非处方药在贮藏时如何正确做到“冷藏”? 36
- 99、如何正确使用不同剂型中成药的非处方药? 37
- 100、零售药店的执业药师或药师在销售药品时应掌握那些基本知识? 37

1、什么是药品分类管理？

药品分类管理是国际通行的管理办法。它是根据药品的安全性、有效性原则，依其品种、规格、适应症、剂量及给药途径等的不同，将药品分为处方药和非处方药并作出相应的管理规定。

建国以来，我国已先后实行了麻醉药品、精神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放射性药品和戒毒药品的分类管理，目前正在进行的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其核心是加强处方药的管理，规范非处方药的管理，减少不合理用药的发生，切实保证人民用药的安全有效。

2、什么是处方药和非处方药？

处方药是必须凭执业医师或执业助理医师处方才可调配、购买和使用的药品；非处方药是不需要凭医师处方即可自行判断、购买和使用的药品。处方药英语称 Prescription Drug, Ethical Drug, 非处方药英语称 Nonprescription Drug, 在国外又称之为“可在柜台上买到的药物”(Over The Counter), 简称 OTC, 此已成为全球通用的俗称。

处方药和非处方药不是药品本质的属性，而是管理上的界定。无论是处方药，还是非处方药都是经过国家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的，其安全性和有效性是有保障的。其中非处方药主要是用于治疗各种消费者容易自我诊断、自我治疗的常见轻微疾病。

3、为什么说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是国际上通行的药品管理模式？

药品是一种特殊商品，是用于预防、治疗、诊断人的疾病，有目的地调节人的生理机能并规定有适应症、用法和用量的物质。本世纪 50—60 年代，西方发达国家出于用药安全和对毒性、成瘾性药品的销售、使用进行管理和控制，将药品分为处方药和非处方药，制定了相应的法规。随着这些国家对药品分类管理法规和监管的日趋完善，世界医药工业和卫生保健事业的不断发展，目前，各国都认识到实行药品分类管理对人们用药安全有效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世界卫生组织也向发展中国家推荐这一管理模式，并在 1989

年建议各国将这一管理制度作为药品立法议题。

4、实施药品分类管理的重大意义是什么？

在我国上市的中西药品数以万计，目前除了麻醉药品、精神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放射性药品以及戒毒药品外，其余药品均可在市场自由购买使用。

实行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其核心目的就是有效地加强对处方药的监督管理，防止消费者因自我行为不当导致滥用药物和危及健康。另一方面，通过规范对非处方药的管理，引导消费者科学、合理地进行自我保健。

概括起来说，重大意义有以下三个：①有利于保障人民用药安全有效，药品是特殊的商品，它有一个合理使用问题，否则不仅浪费药品资源，还会给消费者带来许多不良反应，甚至危及生命，有的还会产生机体耐药性或耐受性而导致以后治疗的困难。②有利于医药卫生事业健康发展，推动医药卫生制度改革，增强人们自我保健、自我药疗意识，促进我国“人人享有初级卫生保健”目标的实现；为医药行业调整产品结构，促进医药工业发展提供良好机遇。③有利于逐步与国际上通行的药品管理模式接轨，有利于国际间合理用药的学术交流，提高用药水平。

5、制定《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办法》（试行）的依据是什么？

1997年1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卫生改革与发展的决定》中提出：“国家建立并完善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制度”。党中央、国务院从我国社会、经济发展实际出发所作出的这项决定，是适应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发展和深化改革，加快医药卫生事业健康发展，推动社会医疗保险制度的建立与完善，增强人们自我保健、自我药疗的意识的重大举措。1999年6月18日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第10号局长令印发的《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办法》（试行），就是根据党中央、国务院的上述决定而制定的。

6、我国实施药品分类管理的总体思路是什么？

实施药品分类管理的总体思路是要贯穿“一个核心、两条主线”。一个核心是：加强处方药监督管理、规范非处方药监督管理，保障人民用药安全有效；两条主线是：一要充分结合中国国情，二要按照“积极稳妥、分步实施、注重实效、不断完善”这十六字方针来逐步推行、实施。

7、我国实施药品分类管理的指导思想、目标和基本原则是什么？

指导思想是从保证人民用药安全有效和提高药品监督管理水平出发。结合国情，建立科学、合理的药品分类管理体系，在制定法规和政策时，将先原则、后具体、先综合、后分类，实施工作要在充分调查研究的基础上，既要积极，又要做细，按照分步实施，逐步到位的方式进行。

目标是争取从 2000 年开始，初步建立起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要求的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制度和与之相适应的新的药品监督管理法规体系，再经过若干年，建立起一个比较完善、具有中国特色的分类管理制度。

基本原则是根据我国社会和经济发展的实际，采取“积极稳妥、分步实施、注重实效、不断完善”的方针，保证社会安定和秩序；加强处方药监督管理，规范非处方药监督管理，确保人民用药安全有效。

8、实施药品分类管理的目的是什么？

实施药品分类管理的目的是：加强处方药的监管，规范非处方药的监管，改变现有的药品自由销售状况，保障人民用药安全有效。从药品监督管理出发，此举是符合我国现阶段社会和经济发展的实际需要，也是保障人民用药安全有效的监管措施之一，通过制定相应的法律法规，逐步遏制过去不合理的行为，引导广大消费者正确使用药品；从广大消费者对日益增长的医疗保健需求出发，通过实施药品分类管理，使人民群众正确认识这项制度的重要性和必

要性，充分体现到这是党中央、国务院对人民群众健康保护和提高人民群众自我保健水平的正确决策。

9、为什么说我国实施药品分类管理制度势在必行？

目前，我国社会零售药店销售药品时，除对毒、麻、精、放和戒毒药品实行特殊限制外，其他药品基本上处于自由销售状态。这种状况必将带来消费群体的药品滥用，危及人们的健康和生命，同时，由于消费者用药不当导致产生机体耐受性或耐药性，使用药剂剂量越来越大，造成药品资源浪费的同时，更严重的后果将直接影响我国的人口素质。

我国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中心统计了近几年 26 家医院 717 份药品不良反应报告，结果表明：抗感染类(以抗生素为主)的药品不良反应构成比例最高，占发病总数 41.28%；在引起不良反应的全部 47 种药品中，以目前已公布的《国家非处方药目录》划分，处方药为 42 种，占 89.4%，非处方药为 5 种，占 10.6%，处方药的不良反应远远高于非处方药。这些统计报告是医院用药中发现的不良反应，而且是在医药专业人员指导下使用的。可以设想，在没有医药专业人员监督指导下，消费者自行使用这些药品后果的严重性。

随着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人民群众的医疗保健观念将由“健康由国家负责”向“个人健康、自我负责”转变，消费者将注意力和消费转向对自我保健的投入。从加强药品监督管理的核心出发，为确保人民用药安全有效，建立并实施药品分类管理制度势在必行。

10、为什么说实施药品分类管理将推进我国医药卫生事业的发展？

党中央、国务院从我国社会和经济发展的实际出发，作出国家建立并完善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制度的决定。这项决定，是适应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发展和深化改革，加快医药卫生事业健康发展，完善药品监督管理体制，保障人民用药安全有效的实

实际需要；是推动医疗卫生改革、医疗保险制度改革，增强人们自我保健、自我药疗意识，降低国家和个人医药费用支出，满足人们在不同层次上对医疗保健消费需求的客观要求；是充分发挥和合理利用社会医疗卫生资源与药品资源，实现我国“人人享有初级卫生保健”总体目标的重要保证；是加快我国医药工业调整产品结构，提高药品质量，促进医药产业和扩大药品市场发展与繁荣的良好机遇。

11、在我国实施药品分类管理为什么要稳步推进？

药品分类管理在我国是一项开创性的系统工程，尚处于探索起步阶段，涉及面宽、情况复杂。同时，我国人口众多，文化素质差异很大，社会和经济不断发展与地区差异不断扩大并存；改革的不断深化与改革不配套相互制约发展的矛盾突出；现行的市场销售和人民群众的传统购药习惯根深蒂固。这些情况，客观上将会给社会改革带来许多方面的影响，对药品分类管理制度的整体推进和实施。因此，在制定法规和实施规划时，一定要充分考虑我国国情，结合社会经济发展和实际和客观规律，实事求是地稳步推进。

12、为什么说实施药品分类管理必须群策群力、协调一致？

建立、实施药品分类管理制度，关系到药品监督管理的各个环节，涉及国务院有关部门的相关改革和政策配套，同时，这项制度也关系到药品生产、经营、使用者和广大人民群众已形成的利益现状。因此，这项制度的建立和实施会遇到许多困难，决不是一朝一夕就能够解决和实现的。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将会同卫生部、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国家工商局、国家计委、国家经贸委、财政部等部门积极研究政策，力求整体推进。实施药品分类管理事关全局、意义重大，国务院各有关部门、各级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必须群策群力、协调一致、共同推进，才能确保此项制度的建立与实施。

13、自 2000 年 1 月 1 日起，购买处方药必须凭医师处方吗？

《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办法》(试行)已对处方药、非处方药作出了明确的规定，但现阶段处方药药品必须凭处方才能购买对药品商业企业影响冲击很大，同时，在现有的医药一体化的医疗体制下，持方外购的比重还很小，解决不了处方来源，因此，短时间内实现处方药药品必须凭处方购买是很难做到的。五部局联合印发的《关于我国实施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意见》中已明确“卫生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将从卫生改革与发展的实际出发，按药品分类管理的相关要求，加强医疗机构的处方管理”。同时，随着医改的深入，社区医疗服务体系的不断完善，人民群众自我保护意识的不断提高，这一问题将会逐步得到解决。因此，目前对处方药药品将采取“双轨制”的办法，即计划分期、分批公布必须凭处方购买的处方药并加强监管，除必须凭处方购买的处方药以外，消费者可以持方购买，也可直接购买。同时，即将继续进行第二批非处方药的遴选工作。经过 3~5 年左右的时间，实现所有处方药药品的销售必须凭处方购买和使用。

14、我国《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办法》(试行)，于何年何月何日发布并施行？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于 1999 年 6 月 18 日以第 10 号局长令印发了《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办法》(试行)，并定于 2000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施行。

15、非处方药专有标识的使用范围

非处方药专有标识是用于非处方药药品标签、使用说明书、包装上的专有标识和经营非处方药药品的商业企业在分类销售时作为指南性的标志。药品生产企业只有经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对其非处方药药品进行审核登记后，才可在其产品上印上非处方药专有标识。

16、处方药与非处方药是如何划分的？

我国上市中、西药品有上万种，哪些能作为非处方药，不是由药品生产企业或经营企业自行决定的，是由国家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组织有关部门和专家进行遴选并批准的。第一批国家非处方药目录是根据“应用安全、疗效确切、质量稳定、使用方便”的遴选原则，由医药学专家从我国已上市药品中遴选出的，现已由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予以公布。

17、非处方药不需要凭医师处方购买使用，是否医院就不使用非处方药了？

这样理解非处方药是不对的。在《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办法》（试行）第十条明确规定：医疗机构根据医疗需要可以决定或推荐使用非处方药。这是由于非处方药几乎都是临床使用必备的药物，如解热镇痛药、抗过敏药、助消化药、感冒药、皮肤科用药等，尤其是维生素与矿物质更是住院病人的常用药，门诊病人用得也不少，故此，医院将继续使用非处方药。

18、处方药须凭医师处方购买使用，零售药店是否就不能销售处方药了？

《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办法》（试行）第八条明确规定，凡具有《药品经营企业许可证》的单位，可以经营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包括甲、乙两类），经省级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或其授权的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的其它商业企业只能零售乙类非处方药。

19、《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办法》（试行）对方药、非处方药的广告有何规定？

《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办法》（试行）第十二条明确规定，即“处方药只准在专业性医药报刊进行广告宣传，非处方药经审批可以在大众传播媒介进行广告宣传”。为什么要对两类药物作出不同规定？其目的就是要“有效地加强对处方药品监管”，防止对消费者可能产生误导，或不能正确理解而错误使用。甚至滥用而危及健康，因为处方药必须在医师指导下使用，必须从严管理。非